

明愛

天主教

中華郵政北字第六二八五號
執照登為雜誌交寄
行政院新聞局版北市字第二〇〇九號

發行所：財團法人台灣明愛文教基金會
發行人：梅冬祺神父
地址：台北市208中山北路一段二號
九樓九一〇室
電話：(02)2381-2240
郵撥：財團法人台灣明愛文教基金會
帳號：一九四三三〇一

三五七

中華民國
一〇二年二月

國郵資
台北郵第
台北字第
雜



教宗本篤十六世二〇一三年四旬期文告 相信仁愛便激發愛德

「我們認識了，且相信了天主對我們所懷的愛。」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

在信德年過四旬期，給我們一個很寶貴的機會，可以默想信德與愛德之間的關係：也就是信仰主耶穌基督以及愛——聖神的果實之間的關係，而這愛能在我們為天主及他人奉獻的道路上引導我們。

一、信德是對天主之愛的回應

我在上任後的首道通諭中，提出了對信德和愛德——這兩個超性德行之間密切關係的一些想法。以聖若望的基本宣講作出發點：「我認識了，且相信了天主對我們所懷的愛」（若壹四16），我提醒說，「成為基督信徒，不是由

於一項倫理選擇，或者一種崇高的理念，而是遇到一個事件，遇到另一位，一個能賦予生命嶄新的視野及決斷性方向的事件……：既然是天主先愛了我們（參若壹四10），那麼現在愛已經不再是一條單純的「誠命」，而是回應天主來與我們相遇的這份愛」（《天主是愛》通諭1）。信德就是整個人——包括我們所有的官能，投身於天主啓示給我們那種不求回報及「熱情」的愛，而這份愛在耶穌基督身上全然地顯示出來。與身為愛的天主相遇，不只要有誠心，也需要用理智：「對生活的天主的認識，是一條通向愛

的道路，是我們的意志對天主旨意的「順服」，是在愛的整體行動中，結合理智、意志和情感的順服，然而這是一個不斷在進展中的過程，愛永遠不會「終結」，也不會完成」（同上，17）。因此，對所有基督信徒，尤其是所有的

「仁愛工作者」來說，都需要信德，因為「在基督內與天主相遇，能激發他們的愛心，向他人敞開心靈。這樣，為他們來說，愛近人不應是一個外在強制的命令，而是出於他們信德的結果，此信德由於仁愛而成為積極的行動」（同上，31a）。基督信徒是被基督的愛所征服的人，因此在這愛——「基督的愛催促著我們」（格後五14）——的影響下，他們大大地敞開自己，以具體的方式去愛他們的近人（參同上，33）。這樣的態度主要是起於意識到自己被愛、被寬恕，甚至被天主所服事——天主彎下身來為門徒洗腳，並把自己交付在十字架上，為吸引人類歸向天主的愛。

「信德指示我們，天主把祂的聖子賜給我們，因此在我們內激發不可動搖的信念：真確肯定天主是愛……：信德使人意識到耶穌在十字架被刺透的聖心所啓示的天主的愛，也使人萌生愛。愛是光明——其實是唯一的光明——不斷地照亮黑暗的世界，給

予我們生活和行動所需要的勇氣」（同上，39）。這一切都能幫助我們了解，基督信徒最特殊的標記就是「以信仰為基礎並受信仰形塑的『愛』」（同上，7）。

二、愛德是在信德內的生活

基督信徒的整個生命就是在回應天主的愛。第一個回應是滿懷讚嘆及感恩之心接受信仰——天主史無前例地先主動召喚我們。對信仰的正面「回應」標明了我們與上主光芒四射的友誼故事開始，這友誼充滿了我們的人生，也使我们整个人生意義得以圓滿。但天主不因我們接受祂不求回報的愛就滿足。祂不但愛我們，還要吸引我們歸向祂，如此徹底地改變我們，使我們能跟聖保祿一起說：「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參迦二20）。

當我們為天主的愛騰出空間，我們就會相似祂，作為分享祂仁愛的人。向祂的愛自我開放，就是讓祂住在我們內，使我們同祂一起去愛，在祂內和像祂一樣；只有這樣，我們的信仰才真正成為「以愛德行事」（迦五6）；只有這樣，祂才居住在我們內（參若壹四12）。

信德就是認識真理及投向真理（參弟前二4）；愛德是在真理中「行走」（參弗四15）。我們

藉著信德與上主為友；這友誼藉著愛德能生存茁長（參若十五14）。信德使我們欣然接受吾主上主的誠命；愛德賦予我們實行這誠命的福樂（參若十三13—17）。在信德中，我們成為天主的子女（參若一12以下）；愛德使我們具體地保持我們「天主兒女」的身份，堅定不移，結出聖神的果實（參迦五22）。信德使我們認清仁慈慷慨的天主所交託給我們的恩賜；愛德則使這恩賜結出豐盛的果實（參瑪廿五14—30）。

三、信德與愛德兩者有彼此相連不可分解的關係

由上面的觀點來看，可以清楚地知道，信德與愛德是絕不能分開，更非對立的。這兩個超性德行親密相連，若視二者之間有對立或基本上就互相矛盾，這是誤導。太強調信德的優先和決斷性，並低估，甚至輕視具體的愛德工作，使愛德工作淪為含糊不清的人道主義，那是過於偏頗；然而，另一方面，過份強調愛德的首位，以及愛德所產生的行動，似乎愛德工作可以取代信德一樣，也同樣無補於事。要過健全的靈修生活，唯信主義和道德行動主義，兩者都必須避免。

基督信徒的生活在於不斷攀登山峰，去會見天主，為能帶著從天主那裡所汲取的愛與力量下

山，好能以天主自己的愛來服事我們的弟兄姊妹。在聖經裡，我們看到宗徒們熱心傳揚福音來激發人們的信德，以及他們對濟貧愛德服務的關心，這二者之間的關係有多麼密切（參宗六1—4）。在教會裡，默觀與行動——其象徵代表分別以福音中的人物瑪利亞和瑪爾大（參路十38—42），二者必須共存而且互補。與天主的關係必須永遠排為第一，而那真正與人分享財物的福音精神是要紮根在信仰上的（參二〇一二年四月廿五日日本篤十六世週三接見群眾道理）。但我們有時會經常把「愛德」這個詞彙侷限為精誠團結或僅是人道援助。我們務必要記住，最大的愛德工作就是傳揚福音，也就是一宣道的職務。「對自己的近人，沒有什麼行動比分享天主聖言、分享福音中的好消息、帶領他與天主建立關係更有益處，因此也更有愛德。傳揚福音是提升人性的最崇高，也是最具體的行為。正如天主僕人教宗保祿六世在《民族發展》通諭中所寫的，宣揚基督是對民族發展最首要、最主要的貢獻（參16號）。天主實踐並宣講了最根本的真理，就是天主先愛了我們，這真理促使我們接受這愛，因而能夠發展全人類，並發展每一個人（參《在真理中實踐愛德》）8

基本上，一切事物都來自愛，也歸向愛。福音向我們宣講了天主對我們不求回報的愛了。如果我們懷著信德迎接這愛，我就會經驗到那與天主初次並不可缺的接觸——這接觸能使我們「愛上天主」，並接著在這愛內存留並成長，以及喜悅地將這愛傳遞給他人。

說到信仰與仁愛工作之間的關係，厄弗所書（二8—10）中有一段章節，或許是最好的說明：「因為你們得救是由於恩寵，藉著信德，所以得救並不是出於你們自己，而是天主的恩惠；不是出於功行，免得有人自誇。原來我們是祂的化工，是在基督耶穌內受造的，為行天主所預備的各種善工，叫我們在這些善工中度日。」由此可見，整個救恩是來自天主的自動自發，來自祂的恩寵，來自在信德中得到的天主的寬恕；但天主的自動自發，不但限制我們的自由和責任，反而還能使我們獲享真正的自由和真誠地履行責任，並引導兩者朝向仁愛的工作。仁愛的工作主要不是人類自己努力的結果，故不應自傲，而那是出於信仰，從天主賜予豐富的恩寵流露出來。信德沒有行動，就好比不結果實的樹木；信愛兩德，雙方彼此蘊涵

。四旬期邀請我們，要透過傳統的方式履行教友生活，更專心和更用時間聆聽天主聖言並領受聖事，同時加強愛德，以及對天主和近人的愛，特別是藉著齋戒、悔改及贖濟他人，來滋養我們的信德。

四、信德優先、愛德至高

就像天主的一切恩賜一樣，信德與愛德都源起於同一個聖神的行動（參格前十三），也就是在我們內呼喊「阿爸，父啊！」的聖神（迦四6），並使我們呼喊說：「耶穌是主」（格前十二2）以及「主耶穌，來罷！」（格前十六22；默廿二20）。

信德既是恩賜，也是回應，讓我們知道基督是愛，是降生成人並被釘十字架的愛，徹底而完全地順從天父的旨意，以及對待近人神聖無限的慈悲；信德在中心及思想中種下堅定的信念，相信只有這愛才能克服邪惡及死亡。信德邀請我們懷著望德展望着未來，深信基督之愛大獲全勝之日必會來到。愛德則會帶領我們進入基督所彰顯的天主愛內，讓我們個人及我們的生活都能參與耶穌對天父及對他弟兄姊妹完全及無條件的自我犧牲。天主聖神將愛傾注在我們心中，使我們參與耶穌對天主的孝愛、對每一個人的弟兄之愛（參羅五5）。

信、愛兩德之間的關係，就好像教會的兩個基本聖事一樣：聖洗聖事和聖體聖事之間的關係一樣。聖洗聖事（sacramentum fidei：「信德的聖事」）先於聖體聖事（sacramentum caritatis：「愛德的聖事」），但指向聖體聖事——基督信仰旅途的圓滿實現。同樣，信德在愛德之先，但只有在愛德冠群時，才算是真正的信德。萬事都起源於謙遜接受信仰（自知蒙天主所愛），但必須抵達愛德的真理（「知道如何愛天主及愛近人」），愛才會永遠長存，因為愛是所有德行的完成（參格前十三13）。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在此四旬期間，我們準備慶祝十字架與復活的事蹟——天主的愛藉此而救贖世界，祂的光明照亮歷史，我希望你們都能善用這段寶貴的時間，重燃對耶穌基督的信仰熱火，好能進入祂的愛裡——同祂一起愛天父及愛我們所見到的每一位弟兄姊妹。為此意向，我向天主祈禱，並祈求天主降福每一個人和每一個團體！

教宗本篤十六世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發自梵蒂岡

天主教四旬期運動

教宗文告導讀：

小組／團體討論——

1. 討論信德年通諭所選出的聖經章節與教宗文告所提出之關連性。

2. 提出一些目前國際及本地社會與教宗文告有關之事件。

3. 教宗文告如何幫助我們做具體計劃及行動。

4. 反省仁愛與正義的關係，這些是基督徒基本的承諾。我們基督徒如何去回應此篇文告。

5. 作為基督徒，在日常生活中如何積極地實踐愛的命令？社會服務機構討論——

1. 反省我們的社會服務是否與文告之精神相符合？

2. 藉由文告所提示之「愛」的真諦及反省，檢討台灣教會的社會服務機構如何成爲身心靈全人服務之先知及見證人？如何避免教會機構淪爲俗化？

3. 如何透過我們的社會服務機構，能更有效地在社會人群中作天主仁愛的見證？

討論及反省方法——

1. 選一段作爲團體／小組／社會服務機構的反省重點。

2. 在這一段中，把認爲重要的字句勾畫標示出來。

3. 在這一段中，你找到什

麼重要的思想和主題？你最感動的是什麼？

4. 寫出台灣教會之仁愛工作或機構有待加强的地方，以符合文告的精髓。

5. 選幾段與本地社會情況有關的聖經章節（參閱宗二—四）。

6. 文告所列舉的聖經章節與我們本地的生活與福傳實況之關聯。

7. 閱讀文告後，我們教友團體可做哪些具體的計畫與行動。

8. 討論結束作祈禱、唱一首聖歌。

教宗文告之反省——相信仁愛便激發愛德

1. 信德是什麼？

信德就是認識了，並且相信了天主對我們的愛，並對天主愛的回應。

信德指示我們，天主把他的聖子賜給我們，激發我們產生不可動搖的信念：肯定天主是愛！

2. 愛德是什麼？

愛德是信德中的生活，就是以信德爲基礎，以信德形塑出來的上愛天主下愛世人的行動。

3. 信德與愛德，何以說二者是不可分離的相互關係？

信德與愛德絕不能分開，更非對立。這兩個超性德行親密相連，真誠的愛天主與遵守祂的誠

命，和真誠的與人分享財務，必然是紮根在信仰之上。

4. 最大的愛德是什麼？

最大的愛德是福傳，因爲透過福音的宣講，我們認識了「天主是愛」，並懷著欣然接納這愛，就是與神接觸，使我們愛天主並喜歡將愛傳給他人。

5. 如何克服邪惡與死亡？

就是信德與愛德了，以堅強的信德，相信只有施行真誠的愛德，必能克服邪惡及死亡，因爲基督之愛大獲全勝之日必會到來。

6. 四旬期我們要做什麼？

要仔細聆聽天主的聖言，領受聖事加強愛德，特別藉著齋戒、悔改及善行調濟他人來滋養我們的信德，激發我們的愛德，振作我們的信德精神，去實行愛天主在萬有之上及愛人如己。

四旬期運動資料，包括：

布旗：信·愛·望 (FAITH CHARITY HOPE)

信德年的四旬期，有其特殊的意義，圖中非洲因爲乾旱草木不生，地龜裂了、井枯竭了，何時才會再有水呢？人們引頸而盼祈禱天降甘霖，他們相信有天井裡將會存滿雨露：

信德年讓我們再次面對我們的信仰，且認真的檢討我們的信德，就如同非洲人相信有天井裡一定會再有水，這樣子的絕對與

堅持的信心。信德更須如此，因為有信德才會有望德；有信德才會有愛德，這是信仰的根基。

信德若沒有行為，自身便是死的（雅二14），彌撒更是信仰的表達，圖的中心淡藍的天空相似聖體，聖體聖事是愛德的聖事，表示與基督融為一體。

奉獻盒貼紙：撿現成的瓶瓶罐罐；或利用去年的奉獻盒，貼上貼紙，奉獻盒完成了！

奉獻袋：可愛的孩童照片是由蒙古明愛會提供，您的愛心給我們驚喜！

註：去年我們還有剩餘大的奉獻收納袋，需要的堂區請來電索取（02-23812140 分機21）

DVD 影片：

1. 看著電視報導，我問幼稚園小朋友，如果這事發生在你們身上呢？我可以找爸爸媽媽保護啊！如果爸爸媽媽已經不在了呢？……哇（哭了）！戰爭的陰影連小朋友都覺得恐怖，且看敘利亞內亂帶來鄰近國家受到影響，『終止戰爭』祈求和平吧！

2. 寸草不生的荒蕪，非洲人的無奈與求生的困難，經過大家的幫助和努力，『終止饑餓』有了回應。

3. 奧斯卡樞機主教『論愛德服務』——我們正在做我們認為該做的，我們的動機來自於我

們的信仰，因為我們是基督徒。

4. 二〇一一年『日本海嘯』事隔一年，日本仍在重建的道路上，讓我們向大家分享天主教救援團體——日本明愛會，在這段充滿挑戰的時期，如何與日本人民攜手合作，重建新社區，面對新生命。

5. 如何保護環境？如何使資源再生？如何把你家裡的菜葉果皮變成可利用的『環保酵素』（藍艷秋老師提供）對於現代忙碌的都市人來說，真是一項福音，它可以清潔、殺菌、除蟲、除臭、清淨空氣、當肥料等：真神奇啊！

6. 環境生態教育繪本『小杓歷險記』：蔡智豪老師指導，算是真實版的寓言故事，故事描述公害污染；大自然遭受破壞；以及與大自然和好共生，由靜宜大學啄木鳥環境工作隊製作，他們雖不是美術科班的學生，但卻表達了藝術真善美的技巧。老師可以黑白列印，指導學童上色，另有一番意境，也可以帶領學童觀看電子書 <http://www.funbook.com.tw/fvbook/bird/flipviewerpress.html>，講解環境保護也是基督徒的責任，與大地和好、與人和好，就是與天主和好，這是四旬期很好的教材。

愛德行動——我善盡基督徒的

責任

四旬期我們可以個人、團體、要理班、或家庭的組成，跟著我們來一趟愛的體驗，你可以自由選擇其一的方式（可每日、可每週，切不可過急，但一定要完成。）

《行動一》愛德健行

健行是一種克己的行為，是一種朝聖的方式，是效法耶穌走苦路，我們把這一點點的辛勞奉獻給天主，作為感恩；作為補贖；作為祈禱；還可以行愛德，把捐款奉獻給明愛會救濟貧苦，真是一舉數得的行動啊！

教堂可以舉行——先確定執行的路程有幾公里長？參加的人再認購公里數，以每公里一〇〇元為例（教堂可以自行規定），孩童請家長代為認購，參加的人由甲地（本堂）走到乙地（友堂），認購金額交由教堂轉交明愛會統籌處理。

範例：台北聯合新村天主堂
 ↓南京東路聖母堂，總里程約〇·五公里，十分鐘內就可走完
 全程，參加的人也只需奉獻五十元，即可完成善行。教友也可以舉行——選一個主日，從自己的家裡走到聖堂望彌撒，以一小時為例大約五公里相當於七二〇〇步左右，距離日行萬步還差一點點，就奉獻五〇〇元吧（按自己

的力量）！這是一趟很有意義的朝聖愛德健行，每一步走向主耶穌，每走一步距離就縮短一步，接受主耶穌的歡迎吧！

《行動二》環保酵素輕鬆做

我們有了新的體驗；新的訊息！從 DVD 到網站 www.caritas.org.tw 有許多的分享！

《行動三》小吃一餐或只吃半飽；拒絕零食；善款存入奉獻盒！好書介紹（可郵撥；聖保祿文物供應社 19399740 或電話 02-2371 0247 購買）

【小杓歷險記——生態繪本】觀看 DVD 或電子書【你的神有多大】

你所信仰的神有多大的可能？從另一個角度說，你在生命中給神加上了何種限制？假如你經驗中的神是靜態的、是可預期的，或者你與神的關係是小而有限的，那麼，你的生命也是小而有限的；本書作者邀請我們相信神是更大的——比你想像的要大出許多！信德年邀請大家竭盡所能地去擁抱一位愛無極限的神。

【洞悉我的心靈】

一對新婚夫妻選擇到隱修院渡蜜月，與隱修士有了一場心靈的交會。

【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

是一本很好看的書，導演李安把它拍成電影，創下十多億的

票房，為某些因素無法觀看影片的朋友，買本書細細品味，也是很棒享受！同時我們也希望你／小組思考幾個問題，增添閱讀的樂趣。

1. 你的同理心為何？
2. 你在青少年時，是否對宗教有興趣？對生命的意義及方向的追尋呢？
3. 你接觸過哪些宗教？對它們瞭解多少？
4. 在心靈的旅程中，哪一個宗教給你很大的力量去面對生活？
5. 為什麼經歷過一場驚險的海上飄流後，Pi卻會那麼的懷念凶猛的老虎？

6. Pi是如何征服老虎，而與虎共存？

7. 你在現實的生活中有如此的經驗？（請分享。）

8. Pi到底有信仰嗎？

9. Pi少年很驚訝自己也有理察·帕克的一面；你呢？

好片欣賞（請向各大唱片行租借）

【逆轉人生 Intouchables】

萬貫家財的富翁與有前科的黑人小混混，他們既是雇傭又是互開心境的朋友。身體癱瘓的富翁需要一位體格健壯的男士，除了移動他的身體，照顧他的吃、喝、拉、撒、睡、洗澡外，還得扮演助理、秘書，當他的手，做

他的腳，也就是親密照顧他身體及全部的生活，基本上這份工作應該叫做壓力。工作與酬勞？我們必需先摒除這種對等關係，以人性的尊嚴導入，平等、真誠對待，才能進入對方的世界。

【窮得只剩下錢】

當經濟不景氣人人忙著賺錢的時候，誰能因付出不求回報？印度詩人泰戈爾的詩句「生命因為付出了愛，而更為富足。」片中主角因他真誠無私的關懷，讓人留下深刻印象……

【海洋天空 Ocean Heaven】

罹癌的父親和一個自閉症孩子，即將離開人世的父親，心疼孩子的未來，他教會自己的孩子如何穿衣服、學習認路，學會如何照顧自己，懂得如何獨立生活，過程中這對父子的心更加緊密結合，影片帶領大家伴隨慈父，去愛的同時，學習慢慢地放下。

【翁山蘇姬 The Lady】

為了緬甸的民主發展，翁山蘇姬以和平理性的方式，為人民爭取自由，即使遭受軟禁，跟丈夫和兒子分隔兩地，甚至生命受到威脅仍無所畏懼。一九九一年，她因「爭取民主和人權的非暴力鬥爭」榮獲諾貝爾和平獎，但她本人卻被緬甸政府拘押。她永不妥協、用愛與和平抗爭的方式，贏得了全世界關注與人民對緬

甸民主的渴望！

【麵包情人 Money and Honey】

青年導演李靖惠洞察全球高齡化趨勢，紀錄一系列的台灣社會現象，以女人與老人——照顧者與被照顧者的生命風景，創作【家國四部曲】，真實人物、動人情節，刻劃一個個屬於家、屬於關懷、屬於愛的故事。

【饑餓遊戲】

如果您想要在四旬期舉辦一個「有感」的避靜或團體活動，一起觀賞《飢餓遊戲》這部電影之後，再根據「天主教社會訓導」的原則，探討當前社會所面臨的挑戰，會是一個不錯的選擇，但是要留心的是這畢竟是一部商業電影，懸疑、驚悚、和愛情的劇情，以及暴力、血腥和冒險動作的畫面，往往更能吸引我們的注意力，反而讓我們忽略了需要注重的部分細節，因此先了解此故事背景並提示觀看重點是必要的。譬如在觀賞之前，提醒觀眾注意電影情節中一些象徵、數字、火焰、胸針、學舌鳥；等所蘊藏的涵義，將可幫助我們注意一些足以反省的細節。此外，要求觀眾將電影中的社會結構和現代社會做一個比較，探討窮人的生活方式和處境，也有助於我們四旬期的悔改與反省。

二〇一二年四旬期捐款收支及援

助國內外方案明細請上網查詢
http://www.catholic.org.tw/caritas/meeting_2012/mony.htm

教宗本篤十六世手諭

宗座文告《論仁愛工作的服務》

白正龍蒙席恭譯

前言

「教會之最深層的本質是表達在她的三重職責上：即宣講天主聖言（kenigma-martyria）舉行聖事（leitourgia）以及實踐仁愛工作的服務（diakonia）。這三重的職責是相互關聯的且是不能分開的」（《天主是愛》通諭25）。

仁愛工作的服務也是教會福音傳播使命的一項本質上的元素，並且也是她實際存在之不可或缺的表达（參閱同上）；她所有的信友本身都有權利和義務，要親自致力於度一個基督留給我們的新誠命的生活（參閱若十五：12）並且不只是在物質方面，提供我們即時援助，而且也要使他們的心靈得到舒暢與照顧（參閱《天主是愛》28）。而教會整體，無論是在個別教會的小團體中，或在普世教會的層面上，都是蒙召要去從事仁愛工作的服務。這就需要有組織「好能為團體作有秩序的服務」（同上20），一個

可以負責不同形式團體性的表達。

關於仁愛工作的這種服務，我在我的通諭《天主是愛》中，曾指示說：「要按照教會主教職務的結構，主教們作為宗徒們的繼承人，仍應在自己個別教會中，對仁愛工作的服務，要負起首要的責任」（同上32）；同時，無論如何，我也提到《天主教法典》，在相關主教職權的條款中，並沒有明確地將仁愛工作列為主教職務的一項特殊範疇（同上）。而《主教牧職指南》（Directory for Pastoral Ministry of Bishop）卻特別探究指出，仁愛工作的職責，是整體教會以及主教在其教區內之固有職責（同上），因此，對在教會內其服務仁愛工作之主要本質和它主教職權的法制關係，仍是需要在法條之制定上，賦與適當的表達，在講述這一項教會性服務之法律觀點時，尤其是以一種組織性方式和在有主教公開支持下實行的時候。

在這一觀點下，我以目前的手諭（*Motu Proprio*），想要提出一個有系統的法制性的架構，以便更妥善地指揮各個不同之組織性服務仁愛工作之教會組織，因為這些組織皆緊密地與教會服侍本質和主教職權互有關聯。

無論如何，重要的是要牢記

在心：「具體的行動本身除非能看得出它所表達的是對人的愛，即是一種與基督相遇而滋生的愛，否則此行動是不足為道的」（同上34）。因此，在實踐他們的仁愛行動時，不同的天主教會的機構組織，不應該把他們自己只限制於金錢的募集和分配，而是應該展現他們對窮困的人之特殊的關切，並在基督信徒團體中，發揮一種寶貴的教育功能，幫助人們認識分享、尊重和基督福音精神內的愛之重要性。在所有的層面上，教會之仁愛行動都必須避開只成為另一種形式之有組織之社會救助單位（參閱同上31）。

在不同的地方由信友們所推動之有組織之仁愛創舉彼此之間大有不同，並且都要求專業經營的。在一種特別的方式下，明愛會（CARITAS）的工作已發展到堂區、教區、國家和國際的層級了。明愛會（CARITAS）是由教會聖統所推動的一個機構，這聖統正確地獲得尊重並信任教友和世界各地許多的人民，由於他們的慷慨大方和他們持續地見證他們的信仰，以及由於他們具體的才能以回應窮人的需要。加上這些廣大的創舉，都正式地受到教會當局的支持，許多其他的創舉

在不同的地方，就如雨後春筍般地從信友之自由心志中生出了出來，這些信友都是自己願意以各種不同的方式提出幫助而對那些窮困的人，貢獻具體仁愛見證。雖然有別於它們的原始與法律上的身份，但兩者也都在回應同樣的緊迫的需求上，表達了它們的敏感性和切望。

作為一個機構的教會自然不會見外於這些有組織的創舉，況且這些創舉都表現受洗者對那些困苦的個人和人民的一種關切的自由表達。教會的牧者們需經常地接納這些創舉，作為所有信友們在教會的福傳使命中所分享的標誌：他們應該尊重這些創舉所享有之特有的特徵和行政的自主性，以符合它們的本質，成為一個受洗者自由的表现。

除此之外，教會當局，在它自己的創舉下，已推動了一些機構，是要以制度化方式，提供以分配信友們的捐獻，即依照適切的法律和行政的方法行之，以便更有效地回應具體的需要。

雖然如此，為使這些創舉成為聖統本身所推動，或明確地為教會牧者當局所支持，就有需要保證，這些機構都是按照教會訓導以及信友們的意向的要求去運作，而同樣地，它們也要尊重國

家當局所頒佈的法規。在這些要求的看法下，它就有必要在教會法內，訂定一些因教會法制之一般批判標準所啟發的重要規則，即要使得在這一部分的行動中，可明確地為相關單位做出他們應負的法律責任，尤其要詳述當局的地位和歸屬於教區主教的統合部分。同時，在討論中的規則就必須有足夠的空間，足以包含天主教會靈感所造就之機構的重要之多樣性，這些靈感都是與這一部門相契合的，無論是那些源自於聖統，或是那些直接由信友之創舉所誕生的，由地方牧者所接受和鼓勵的。因此就有必要制定相關的法則，但也有必要思考主教們在信友前，所要求之正義與責任，以尊重每一個機構之合法的自主。

因此，基於宗座一心委員會主席樞機主教的提議，並與宗座法制委員會諮商後，我制定並頒佈如下：

第一條——第一款。信友有權參與並成立機構以實踐特殊的仁愛工作之服務，尤其是對窮人和受苦的人。甚至於這些機構是與教會牧者之仁愛服務，並且成為此目的而使用信友們所做的奉獻，他們必須提出他們自己的章

程，以求得負責的教會當局的認可並遵守下列規定。

第二款。同樣，信友們有權成立基金會，《依據天主教法典》(CIC) 1303 條規定和《東方教會法典》(CCEO) 1047 條規定，資助具體的仁愛創舉。如果此類基金符合第一款所定的特質時，他們也要前後一致地，遵守現行法律的規定。

第三款。再者要遵守法典條例，本手諭所涉及的集體仁愛創舉，在它們的行動上，都被要求要依循天主教會的原則行事，它們並且不能夠接受那些可能會影響這些原則之遵守的奉獻。

第四款。由奉獻生活會 (Institutes of Consecrated life) 和使徒生活團 (Societies of Apostolic life) 以仁愛目的所推動之機構和基金會都必須遵守這些法則，而且他們都應該遵守《天主教法典》(CIC) 312 § 2 和《東方教會法典》(CCEO) 575 § 2 之規定。

第二條——第一款。依據上述條款所建立之每一個仁愛機構之法規(章程)，都必須涵蓋，包括它機構的辦公室和符合《天主教法典》(CIC) 95 § 1 規定之管理結構在內，其指導原則和其創舉的目標，基金的管理，其工作

人員的檔案，以及其所必須呈報給教會專責當局之報告和資訊。

第二款。仁愛機構，只限於得到專責當局書面同意者，才可使用「天主教會」(Catholic) 名字，一如《天主教法典》(CIC) 300 所規定的。

第三款。由信友為仁愛目的所推動之機構可按其章程，按照《天主教法典》(CIC) 324 § 2 和 317 條款規定，獲派任一位教會監護人 (Ecclesiastical Assistant)。

第四款。同時，教會當局必須銘記它的職責依照《天主教法典》(CIC) 223 § 2 和《東方教會法典》(CCEO) 26 § 2 規則，來審理信友們權利之行使，因此，要避免仁愛創舉滋生旁枝而損害其行動與其相關法定目標之效果。

第三條——第一款。關於上述的條文。要理解的是，專責當局的層級就是《天主教法典》(CIC) 312 和《東方教會法典》(CCEO) 575 所指的級數。

第二款。為那些不被國家層級認可的機構，即使它們在不同的教區工作，專責當局應理解為該機構之主辦事處之地點的教區主教。無論如何，機構有義務告知它所從事工作地區之其他教區

主教，並尊重那些教區內不同仁愛機構之行動指南。

第四條——第一款。教區主教(參照《天主教法典》CIC 124 § 3 和《東方教會法典》CCEO 987)，在他受委任為牧者的個別教會 (Particular Church) 內，對服務仁愛工作，要行使其應有的牧靈關懷，指導並成爲此一服務之首要負責人。

第二款。教區主教在其個別教會內，要鼓勵並支持服務近人之創舉和工作，鼓勵信友於實際之仁愛工作之精神，作爲基督傳生活的見證，並分擔教會之福傳使命，如同《天主教法典》(CIC) 215 和 222 及《東方教會法典》(CCEO) 1044 所指示的。

第三款。教區主教有責任確保，在這些機構的行動與經營上，普世教會和特別法規獲得尊重，同時連同那些信友所捐獻的意向和爲這些特殊目的所遺留的產業都受到尊重(參閱《天主教法典》CIC 1300 和《東方教會法典》(CCEO) 1044)。

第五條——教區主教要確保教會所享有的權利，以實踐仁愛服務，並且他必須照料，使得信友和機構在他的治理下，都遵守當地的法律。

第六條——教區主教的責任

就是，猶如《天主教法典》(CIC) 394 § 1 和《東方教會法典》(CCEO) 203 § 1 所指示的，在他的領域內，協調各個不同的仁愛服務工作，不管是那些由聖統所推動，或那些由信友創舉所產生的工作，對它們按其相關的規章所規定的自主權，不應有偏見。特別的是，他要照顧而使這些機構的行動保有福音精神的活力。

第七條——第一款。依照第一條第一款規定之機構，都被要求於遴選它們的人士時，必須選擇那些參與或至少尊重這些工作之天主教原則認同的人選。

第二款。爲確保仁愛服務中之福音見證，教區主教應照顧那些在教會仁愛使徒工作的工作人員，與他們一齊應在職場的專業上，給與基督徒生活的典範，並見證於培育一顆能藉由仁愛工作而證實信仰的心。對於這一個目的，他也要提供給他們神學上和牧靈上的培育，藉由不同機構同儕所同意的特殊課程並在其精神靈修生活，予以適當的幫助。

第八條——任何有需要的地方，由於創舉的數目和多樣性的問題，教區主教應在付託給他的教會內，成立一個辦公室，以他的名義指導並協調仁愛工作的服務。

第九條——第一款：主教應該鼓勵他領域內的每一個堂區，建立一個地方性的「明愛會」服務或類似的單位，即一個能在整個團體（堂區）內，推動教育活動，其目的是在培養一個分享的精神和真正的仁愛工作。如果是專有的，這一項服務項目，應由該地區內不同的堂區聯合成立。

第二款。這是主教和相關堂區之主任司鐸的責任，即他們要確保，聯合明愛會（CARITAS），而在堂區內，其他的仁愛創舉，在堂區主任司鐸的普遍協調下，都能夠共存與發展，然而卻要注意到上述第二條第四款的規定。

第三款。這也是教區主教以及相關堂區的主任司鐸的本分，他們要看，在該地區內，信友們不致於被誤導或陷入誤會；因此，他們要避免這些創舉，在呈現它們是仁愛工作時，但藉由堂區或教區之架構，卻發現它們不完全符合教會訓導的理念。

第十條——第一款。主教有責任監督在他權下之教會仁愛機構的財物。

第二款。教區主教有義務確保依照《天主教法典》(CIC) 1265 和《天主教法典》(CIC) 1266 以及《東方教會法典》(CCEO) 1014 和 1015 所進行的募捐，都要用

於他們所制定的目的（參閱《天主教法典》CIC 1267、《東方教會法典》CCEO 1016）

第三款。教區主教尤其要確保，他所管轄之仁愛機構不可從那些他們所從事之目的是反對教會訓導的團體或機構的手中，接受金錢的援助。同樣的，為避免給予信友們不好的表樣，教區主教應確保這些仁愛機構不接受那些他們的目的或方法是用於追求他們自己而不符合教會訓導之創舉的捐獻。

第四款。主教應特別地看顧，使得他管轄下之創舉的經營，能提供一種基督徒簡樸生活的見證。為此一目的，他要確保在尊重正義的要求以及專門技術之必要等級下，薪資和工作經費，在比例上，應與主教公署相似。

第五款。如同在第三條第一款所提到的，允許教會當局行使其監督的責任，在第一條第一款所提及的機構，都被要求隸屬於專責的教會首長權下，並按其所示的方式，向教會首長作年度財務報告。

第十一條——教區主教如有需要，就有義務要讓信友們明白事實，即某個個別仁愛機構的行動，已不再符合教會訓導，並因此禁止該機構使用「天主教會」

名字，並作必要的表示，與個人的責任。

第十二條——第一款。教區主教應鼓勵在他管轄下，仁愛機構參與全國性和國際性的行動，尤其是要鼓勵它們與類似《天主教法典》(CIC) 1274 § 3 和《東方教會法典》(CCEO) 1021 § 3 所指示的那些較窮困的教會疆界。

第二款。對仁愛工作的牧靈性的關切，要依照時間與地區的狀況，可以聯合不同的鄰近各相關的若干教會的主教們依據法典的法則一起實踐。如果這一聯合行動有國際性的特質，聖座相關部會須先得到諮詢。為在國家層級的仁愛創舉，主教須與主教團相關委員會先行諮商。

第十三條——地方性的教會當局具有全權批准在他治權下之地區內，由天主教會機構所承擔的創舉，但要遵守法典之法則規定和該個別機構之特殊身分。主教也有義務確保，在他教區內的那些要實行的行動，都符合教會的紀律，而如發生有不遵守紀律之情事時，即或禁止它們或採取必須的裁決。

第十四條——如果合適時，主教與其他教會團體合作而後從事仁愛創舉，則要相互尊重彼此的身分。

第十五條——第一款。宗座「一心」委員會有責任推展這項立法的適用性，並確保它適用於教會的各個層級，並不侵犯《善牧宗座憲章》(The Apostolic Constitution Pastor Bonus § 133) 相關規定之信友結社權之權責，教廷國務院，教廷與各國關係部之權責以及其他教廷各部會和單位之一般權責。「宗座一心委員會」特別要關心，而使國際層次的天主教會之仁愛服務，要經常與各個不同之地方教會團結合作實踐之。

第二款。「宗座一心委員會」也有權，根據教會法典之規定，成立國際層級之仁愛機構；它要負起法律之紀律和伴隨而來之推動的責任。

我明令，使我在這份以「手諭」的方式頒佈的宗座文告中所寫的每一件事都必須完全遵守，縱令有特別值得提出的，任何事情都不得與之相左，而我宣佈，這文件要登載《羅馬觀察報》(L'Osservatore Romano) 上，公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日

發自羅馬，聖伯多祿大殿，於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任教宗職第八年
教宗 本篤十六世